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231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300231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與國立臺灣文學館訂於
113年3月28、29日共同主辦「2024協作時代—母語創作國
際論壇」一案，敬請協助公告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113年3月11日文藝參字
第11300000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論壇與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合作辦理，訂於
113年3月28日（星期四）及113年3月29日（星期五）假國
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國際會議廳舉辦。
- 三、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期提供國內對於母語創作與
推廣之實務交流，亦邀請其他國家有類似經驗的機構主管
和研究者分享觀點，歡迎關心母語創作、教學、推廣以及
語言復振政策之產官學各界人士報名參加。
- 四、本論壇國外講者場次提供中英同步口譯；全程參與者得核
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、教師研習時數10小時。
- 五、詳細活動介紹與報名連結：<https://writingstyle.tw/>。

教務處 113/03/14 17:05



1130001693

有附件

六、檢附旨揭論壇議程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